

翻译的陷阱

——从《跨文化传通》到《文化间传播》^[1]

陈 纳

翻译是一条漫长的路，星星点点地布着陷阱。只要坚持走下去，遭遇陷阱是早晚的事。陷入阱中，挣扎半天，爬出来，继续前行，身上仍粘着阱坑里的土。我第一次踏入翻译的陷阱是三十年前在北大读研究生的时候。当时“文化大革命”结束不久，人们反思那段梦魇般的历史，追寻到文化，文化热兴起，校园内外满是讲文化的。对“文化大革命”百思不得其解的我，四处听讲座，看文章，读书，终于没弄清文化的定义是什么。偶尔得到一本英文小册子，也讲文化，并不那么在意文化的定义，而是分析文化的要素和特点及其对不同文化之间人与人交往和沟通的影响。一口气把书读完，顿觉耳目一新，决定把它翻译成中文出版。

这本于1981年在美国出版的小册子由拉里·A·萨姆瓦(Larry A. Samovar)等三人合著，书名为 *Understanding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三个英文单词组成的书名读来很顺畅，意思也清楚，但要译成中文问题就来了——“Communication”译作什么为好？对于译者来说，这种看似容易其实难的翻译问题，分明就是陷阱。英文单词“communication”的意思很广，一切信息传递的行为，无论是单向的传播还是双向的交流，无论是大众媒体的还是个人之间的，无论是口头的或书面的还是声音的或图像的，无论是有意的或无意的还是言语的或非言语的等，统统都可以用这个词来表示。

[1] 《国际传播与文化间传播研究手册》William B. Gudykunst and Bella Mody, eds.,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2002.) 中译本于2015年11月由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本文为该书译后记，本次发表略有改动。

在中文里找不出一个同样意义广泛的词与之对应。比如，常见的中文词“传播”，其基本含义是“传送与散布”，无论是“传”还是“播”的基本意思都是单向传递信息，缺乏交流、反馈和沟通的意思，用作表示以单向传递信息为主的传统大众传媒没有歧义，用于信息交换和沟通则欠妥。再如，“交际”“交流”“沟通”等词，在汉语中都有各自特定的含义，用作“communication”的译文也觉得不甚贴切。从动笔翻译书名那天开始，到收笔定稿，心中一直在琢磨这个问题。前后与几位朋友商量，众说纷纭，最终还是要由译者自己拍板。于是，选用（也可以说是生造）了“传通”这个词，意在兼顾“传播”和“沟通”。

书名中的另一个词“Intercultural”，在字面上是“文化之间”的意思。从这个词的汉译简化而来的“文化间”，今天已为人们所熟知，但在当时的汉语中还是一个比较新的概念。胡文仲先生早年发表的一篇文章标题为“不同文化之间的交际与外语教学”（1985），可以窥见这个概念在汉语历史语境中的青涩。与“intercultural”同时出现在书中的另一个词是“cross-cultural”，这两个词在这本小册子中被认为是同义词，都是“文化之间”或“跨文化”的意思。翻译过程中，我在“文化之间”和“跨文化”之间几番斟酌，觉得还是“跨文化”好，读起来更上口，于是决定采用“跨文化”，小册子中译本的书名则定为《跨文化传通》。译稿几经修改，誊清后于1984年底交给北大外哲所的王炜，后来作为“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之一，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于1988年5月出版。^[1]这本小册子可能是中国大陆出版的关于文化间传播的第一本书。

《跨文化传通》的翻译和出版带着深深的历史印记。理想地说，翻译专业书籍应该由受过专业训练的人担任译者。然而，在20世纪80年代初，中国刚刚从与世隔绝30年的状态中复苏过来，百废待兴；在人文社科方面，中国与外界的差距更是远远超过30年，许多专业完全是空白，许多理论和观点闻所未闻，在翻译方面最缺的就是所谓受过专业训练的译者。事实上，80年代翻译出版的大量书籍，可能有一半以上是由缺乏专业背景的年轻人干出来的，有些还是大学在读的学生，有些甚至连大学也没有读过。翻译的过程就是学习的过程，边学习边翻译是基本的路数。在翻译《跨文化传通》过程中所学的不仅是传播学和文化研究等方面的专业知识，还包括许多外国社会文化方面的常识。小册子的中译本加了不少译注，多数是常识性的，有些是翻阅参考书得来的，有些则是专门请教周围的外国人（外教或留学生）才弄清楚的。如今回

[1] 因为当时与一位朋友共同翻译这本小册子，最后由我统稿，于是我用了一个笔名“陈南”。《跨文化传通》出版的署名是陈南、龚光明译，陈纳校。

头再看其中的某些译注，忍俊不禁之余也不无感慨。例如，第4页关于 MacDonal'd's 的译注：麦克唐纳公司是快餐业公司，生产汉堡包、热狗等大众快餐食品……该公司的分店遍设美国全国和世界许多国家。

在今天的中国，当年那个“麦克唐纳公司”快餐店就是著名品牌“麦当劳”，其分店早已遍布全国，连幼儿园的小朋友也熟知，无须注释。不过，“跨文化传通”（“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依然是一个十分值得关注的问题，甚至还是一个翻译中的难题。这次翻译《国际传播与跨文化传播研究手册》（第二版），书名中再次出现“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正文中更是使用频频，译作什么为好？事过30年，不经意之间再次踏入同一个陷阱。这不是一次简单的二进宫，因为所面临的实际情况要比上一次复杂得多。先说美国方面的情况。随着美国传播学界在应用实践和理论研究方面的发展和深化，一些专业术语的定义和内涵也发生了变化。曾经被看作是意思相同、可以混用的两个术语，即“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和“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在《手册》的“前言”中解释为两个内涵相关但定义不同的术语。^[1]前者所研究的是一个大的范畴，“涉及来自于不同民族文化的人所进行的面对面的传播行为”，可以看作是一个自成学科体系的范畴；后者则是前者的“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是对不同文化中发生的传播行为进行跨文化的比较研究。其实，早在1989年出版的《手册》第一版中就已经对这两个术语加以区分，在一个标示不同研究领域的坐标系中这两个方面被分别置于两个不同的象限，原则上是不再混为一谈的。^[2]然而，并非所有学者都采取了这样的定义，甚至就在《手册》所收的美国学者文章中，也还是有少数人在某些特定情境中混用了这两个术语，但这显然不能代表该手册（也可以说是该学科）在术语使用方面的主流。在这样的背景下，《手册》中译本对这两个术语的汉译也需要予以区别处理，其中“intercultural”译为“文化间”或“文化之间”，“cross-cultural”译为“跨文化”；而术语中的另一个单词“communication”的翻译则需要考虑中国的情况。

相比之下，中国方面的情况要更复杂一些。当年《跨文化传通》出版以后，曾经产生一些影响，关于“传通”和“跨文化传通”的讨论至今仍可见之于某些论文和著作。但由于缺乏足够的跟进研究和推广，“传通”这个相对生僻的词作为“communication”的汉译在语言的约定俗成过程中逐步淡出。与此同时，“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作

[1] 在本文中，“《手册》”系《国际传播与跨文化传播研究手册》的简称；除非另有说明，“《手册》”指《国际传播与跨文化传播研究手册》（第二版）。

[2] 见《手册》第一版（Molefi Kete Asante and William B. Gudykunst, eds., *Handbook of International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89.），第9—11页。

为一个新引进的学科通过不同的途径在中国得到了发展，其中最主要的途径有两个领域，一个是传播学，另一个是外语教学和研究。传播学（communication）作为一个概念早在 20 世纪 20 世纪中期就曾介绍到中国，但由于种种原因，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传播学学科才在中国得到长足的发展。作为传播学的一个子学科，“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也赢得了发展的空间，先后出版了一些概论类的著作，有些学校开出了相关的课程，但多数内容仍然是译介性的，从学科建设的意义上来说还在起步阶段。在中国学术界，真正将“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作为一个学科或者一个研究方向发展壮大的是在外语教学和研究领域。20 世纪 80 年代，胡文仲先生等人率先介绍了该学科在海外发展的情况并开始了这方面的研究，带动了一批学者，逐步在外语界形成气候，并发展出一个跨文化交际学的学术群体。于 1995 年成立的中国跨文化交际学会（China Association for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在其网站声称，该学会是“隶属于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外语教学研究分会”的“全国性民间学术组织”，这体现了该学科在中国发展的特色。学术群体的形成和学会的正常活动大大推进了学科的发展，尤其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越来越多的学会活动以国际会议的形式举行，进一步扩大了影响。虽说学科的发展始于外语教学和语言文化研究，但这些年来学科研究的面在逐步拓宽，从最近几届学会双年会的目录来看，每次会议的数十个分主题中有许多都超出了外语教学和研究领域，体现了高度的开放性。在全国范围，成千的学者介入了这个学术群体，已经积累的学术文献数以千计，不但有论文、著作，还有专业通讯和期刊。这是一个无法回避的学术现实。对于一个译者来说，尤其无法回避的是这个学术现实中的话语体系。

这个话语体系中存在一个难解的结，就是“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中“communication”一词的汉译问题。尽管中国跨文化交际学会已经成立 20 年了，“communication”一词在这个特定语境中的汉译并没有统一为“交际”；或者说，这个特定的“communication”在汉语中的表达并没有统一为“交际”。查阅这方面流行的中文著作和集刊的书名以及大量论文的标题内容，可以见到“传播”“交际”“交流”“交往”“沟通”“交通”“传通”等若干种表达。很难想象译者还能找出其他更合适的汉语词汇作为汉译。而且，时过境迁，今天译者所从事的翻译已不再是该学科开拓性的工作，不能再用“命名权”去生造一个词。那么，就要在既有的汉译词汇中挑选一个，挑选的依据何在？这需要做一些分析。

纵观上面列出的词汇，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传播”，仅一个词；其余的词归为另一类，它们的共同特点是“交”与“通”。先说后一类。选用这一类的出发点，主要是从词汇所指的内容考虑，想要表达的要点在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和沟通，这

也是“(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所要表达的基本意思。如前所述,所有这些汉语词汇都有其在本语言中固有的含义,与英语中这个特定的“communication”的所指不尽相同,试图用其中任何一个词来“对应”这个英语的概念都有意犹未尽的感觉。所以,人们会根据各自对这个特定的“communication”的理解选择不同的汉语词汇来表达。尽管经过一系列学科领军人物数十年的努力,推出跨文化交际学学科、成立中国跨文化交际学会、举办各种学术活动等,至今没有在学者中形成约定,统一于“交际”这个学科名下。二十多年来,这方面的出版物林林总总,关于“communication”的表述五花八门,然而作者们又都声称所从事的学科是“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无论其具体进行的是译介、著述、教学、科研还是应用。^[1]中国人当然需要发展自己的学科,但在学科内容上并没有实质性区别的情况下却生发出这么多不同的名称,令人眼花缭乱,显然不能作为一个学科发展的常态,值得关注和研究。

再说前一类,“传播”。本文在开篇曾指出,从“传播”一词固有的字面意义来理解,用作“(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的汉译是缺乏所指的对应性的,这也是为什么会出现“传通”“交际”“交流”等一系列显得相对具有对应性的译法。然而,“传播”还是被采用了,甚至有些最初并不将“传播”用于这个特定语境中的人后来也采用“传播”了。为什么呢?因为在考虑问题的切入点上与前面讨论的情况不一样。采用“传播”作为这个特定语境中“communication”的汉语表述,主要是从学科的角度切入。传播学(communication)作为一个学科所涉范围较广,但其发展的基础还是归结于对信息传播的现象和规律的研究。人际交往和沟通,从本质上来说可以认为是一种信息传播现象,是一个在人与人之间进行信息编码、传输、接收、解码、反馈的过程。文化传播(cultural communication)则是将人际传播与相关的社会文化因素结合起来的综合性研究。文化间传播(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又将研究范围进一步扩展到不同文化之间。虽然文化间传播涉及跨学科或多学科的研究,但在学理逻辑上它还是传播学的延伸,从学科分类来说它则是传播学门下的一个子学科或一个研究方向。在这个意义上,选择“传播”用于“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这个学科的汉译可谓顺理成章,而且不易造成歧义。

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学界用“传播”来表示“(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1] 略举一些相关译著和专著:《跨文化传通》(陈南等,1988),《跨文化交流学》(关世杰,1995),《现代跨文化传通》(王宏印,1996),《跨文化交际学》(贾玉新,1997),《跨文化交际学概论》(胡文仲,1999),《跨文化交际学:理论与实践》(林大津等,2005),《跨文化交流》(蔡青等,2011),《跨文化沟通》(庄恩平等,2014)。所有这些书,以及其他许多没有列出的书,都声称是“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这个学科的著作,有些将中英文直接印在封面上,有些则在书内说明。

的文献有明显增长的趋势，是否与这样的情况有关——过去十多年来传播学在中国的发展，使得越来越多的人从传播学的视角来认识或再认识“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的问题？这是一个值得探讨的现象。就我个人而言，我目前更倾向于将“传播”而不是“传通”用于这个特定的语境，讨论跨文化传播或文化间传播的问题。当初翻译小册子时那种执著于“传”和“播”的内涵的心结早已释然，我更关注的是这个学科在汉语中合适的命名以及这个学科在中国的建设和发展。文化间传播作为一个应用性学科，其研究成果可以应用于交际、教学、商务、管理等领域，而且，其具体研究也需要与这些领域密切结合，但这并不改变它作为传播学的一个分支这种在学科意义上的内在关系。

当我们用“传播”作为英语“(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的汉译的时候，“传播”是表示这个被引进的学科的符号。从语言学的意义上来说，这里的“传播”是一个“能指”，其“所指”则对应于该学科英文名称所指的内容。一方面，这是遵循学科逻辑从传播学推衍出来的；另一方面，由于“传播”这个符号的所指对应于“communication”的所指，其内涵就包括了交往、沟通的意思。至少，在特定的专业圈子里完全能够被这样理解和接受。随着时间的推移，对该术语这样理解和接受的面是否会逐步扩展到专业圈子之外，成为在更大的社会范围里被认可和流通的术语呢？这是一个值得深入探讨并需要时间来验证的问题。与此类似的情况见之于“business communication”的翻译，曾经译为“商务沟通”“商务交际”等，现在则常常见到“商务传播”的译法。

无论怎样，如果今天让我翻译三十年前那本小册子，我会把书名定为《文化间传播》或者《理解文化间传播》，这是我对“传播”这个术语作为学科名称的认识，然而这并不妨碍我在书中某些特定的前后文中将“communication”译为“交往”“沟通”“交际”等词。出于同样的道理，我们目前翻译的这本书的书名定为《国际传播与文化间传播研究手册》。

在结束这篇译后记之前还有一件事需要交代。在最初决定翻译出版《国际传播与文化间传播研究手册》(第二版)之前，我们曾在中国出版数据库中彻底检索，得知该书还没有中译本。于是，我们从该书英文版的版权持有者那里获取了中译本的出版许可并着手翻译。前不久，我们获悉该书的部分章节已经通过其他国外途径出版了中译本，始料未及，大有跌入洋陷阱之感。转而一想，功夫不负有心人，那部分章节不正是为比较翻译研究提供的素材吗？翻译研究，恰恰是文化间传播研究的一项重要内容。

2015年7月于美国加州圣地亚哥